

彰化縣大村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5 月 07 日（二）上午 8 時 20 分

地點：校長室

主席：江淑芳

記錄：吳怡靜

出席人員：如附件一

壹、主席致詞

請各位就討論議題充分表達意見，進行討論與決議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校 113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13 學年度本校教科書選用版本如附件二，請委員審議。

票數：同意 12 票 反對 0 票

決議：12 票同意，審核通過 113 學年度本校教科書選用版本。

案由二：113 學年度上下學期本國語文作文篇數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國小中高年級作文每學期至少需完成 4~6 篇，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。

票數：同意 11 票 反對 0 票

決議：本校中高年級作文每學期至少 4 篇命題作文；二年級可提早寫作，日記、童詩、心得寫作等形式不拘，每學期 4 篇。教師須對寫作內容給予評分及評語，以增進教學成效。

案由三：有關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(含「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」及「特殊教育課程計畫」)，請依照所屬課程綱要撰寫。

說明：各年級課程計畫需繳交資料於 6/10 前回傳至教學組，6/19 召開本學期第二次課發會，審議各學年的課程計畫，6/21 前上傳縣府。

票數：同意 13 票 反對 0 票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四：研議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內容。

說明：1. 各年級校訂課程請學年老師討論，滾動修正後納入 113 學年課程計畫中，並建議將修正之內容以不同顏色標示。

2. 113 學年除了資訊教育、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，必須新增內容：品德教育及生命教育，可列入校訂課程教學或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。(每個年級、每學年至少各 1 節。)

票數：同意 12 票 反對 0 票

決議：1. 修正之內容以螢光黃底標示

2. 品德教育及生命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。

案由五：113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開課事宜。

說明：因新住民修習年級較廣，且有排課的困難，建議以混齡方式開設於早修和午休，並報府核備。

票數：同意 13 票 反對 0 票

決議：同意新住民語言於早修(午休)排課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一、教務組長：

案由一：113 學年度定期評量次數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府教學字第 1130155315 號來文，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第七條-定期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，國民小學一年級及二年級，每學期至多二次，

2. 本案討論每學期定期評量次數。

決議：將召開臨時校務會議，由全校教師共同投票表決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
教學組長 吳怡靜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魏相英

校長：

江淑芳

彰化縣大村國小 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

領域 年級	國語	數學	自然	社會	藝術	健體	綜合	英語	閩南語
			生活						
一	康軒	南一	翰林			翰林			真平
二	康軒	南一	翰林			翰林			真平
三	康軒	康軒	康軒	康軒	康軒	南一	翰林	康軒	康軒
四	翰林	康軒	康軒	康軒	翰林	翰林	翰林	翰林	康軒
五	康軒	南一	翰林	康軒	康軒	翰林	翰林	翰林	真平
六	康軒	南一	翰林	康軒	翰林	康軒	翰林	康軒	真平

三年級英語 Wonder World

四年級英語 Here We Go

五年級英語 Here We Go

六年級英語 Wonder World

彰化縣大村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

日期：113 年 5 月 7 日上午 8:20

地點：校長室

編號	職稱	簽名	備註
1	校 長	江永芳	
2	教務主任	魏和英	
3	學務主任	吳裕成	
4	輔導主任	施皇旭	
5	教學組長	吳怡靜	同 18 藝文領域教師
6	特教組長	黃佑仁	
7	一年級代表	張淑真	
8	二年級代表	張淑茹	同 14 語文領域教師
9	三年級代表	黃文彬	同 19 健體領域教師
10	四年級代表	黃銘心	同 20 綜合領域教師
11	五年級代表	張淑文	同 15 數學領域教師
12	六年級代表	施育弘	
13	特教代表	黃怡靜	
16	自然領域教師	黃怡靜	
17	社會領域教師	徐志成	
21	家長代表	請 假	